

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公告

主旨：公告本校 112 學年度代理教師及教學支援人員第 1 次甄選情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 112 年 6 月 29 日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代理教師錄取名單臚列於后：
 - (一)生活科技科—無人報名，將進行第 2 次甄選。
- 三、教學支援錄取名單臚列於后：
 - (一)閩南語—正取：王政道。
 - (二)泰雅族語—正取：黃琬茜。

備註：正取人員請依簡章公告報到時間，檢附所有學經歷證件影本(身分證、教師證書、大學及碩士畢業證書、退伍令及所有教師年資證明：核薪通知書、聘書、離職證明書)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逾期以棄權論。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6 月 2 9 日